

中国的非法移民问题^{*}

黄润龙

(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42)

摘要: 1978~1995年我国海外移民平均每年为10~18万人, 其中非法移民约占20%左右。非法移民可分偷渡移民和非法滞留移民。我国每年有“非法偷渡行为者”为8~10万人, 偷渡成功率为20%~40%, 真正实现偷渡目的(包括在国外被抓获)的约为每年2万人。我国非法滞留移民主要分布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欧洲等发达国家, 非法滞留移民数量远超过偷渡移民, 大致为当地华人总数的5%~20%, 非法滞留移民年平均增长率为20%。在西太平洋海上偷渡移民中, 到美国的占68%; 到东亚、南美的分别占8%、24%。

关键词: 海外移民; 偷渡移民; 非法滞留移民; 华人华侨

中图分类号: C9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1)01-0012-11

The problem of china's illegal migration

HUANG Run-long

(Nanjing College of Population Program Management, Nanjing, Jiangsu Province, 210042)

Abstract On the average, there are one hundred to one hundred and eighty thousand Chinese people who migrated abroad a year from 1978 to 1995. Among them the illegal migrants accounts for about 20%. The illegal migration can be divided into two kinds the illegally cross the national border migrants and the illegally staying in a foreign country migrants. The former numbers eighty thousand to one hundred thousand every year. The ratio of success is 20% to 40% and there are 20 thousand people who could really achieve their aimed destinations. The Chinese illegally staying migrants are mainly distributed in the developed countries such as the United States, Canada, Australia and the European countries and they greatly exceed the illegally crossing border migrants in number. The migrants who illegally staying in a foreign country account for 5% to 20% of the total local Chinese people and its average annual rate of growth is 20%. Among the migrants who illegally cross the Western Pacific Ocean, the persons going to America account for 68%, and the persons going to Eastern Asia and South America account for 8% and 24% respectively.

Keywords: overseas migration; illegally crossing the national border migrants; the migrants who illegally staying in a foreign country; the Chinese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收稿日期: 2000-08-31

作者简介: 黄润龙(1952-), 男, 江苏苏州人, 1982年获理学硕士, 现为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教授。

* 本文初稿在2000年6月上海社科院举办的“中国—加拿大人口国际迁移与双边贸易”研讨会上进行了交流。

非法移民可分非法偷渡和非法滞留两种形式。非法滞留移民是指合法入境,但滞留时间超过当地政府所准予逗留期限的人,即签证延长被拒绝、或签证过期三个月以上,合法身份丧失而沦为非法移民。其中也包括一些有蛇头策划,以考察、旅游和探亲为幌子,带有明显目的性的出国出境。非法偷渡移民是指未经外国政府同意而入境或(且)未经我国政府同意而出境的人。我国非法移民的偷渡途径通常有陆海空三条,从陆地汽车或火车走,主要是到周边邻近国家,如越南、缅甸、俄罗斯等国;从海上轮船成群结队地到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或者是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等国;第三条途径是伪造护照、签证,零星地结伴,从空港飞机走,主要到美洲、欧洲、澳洲等地。

偷渡作为国际性的非法移民活动,有着漫长的历史。它最原始的动机是人类对财富的追求,即经济落后地区的人向经济发达地区未经许可的迁徙。改革开放以后,我国经济繁荣国泰民安,然而我国与国外的差距也日趋显性化。80年代中期以来,东南沿海出现了一股偷渡潮。在巨大物质利益的驱动下,由一种畸形追求暴富的心理驱使,一批专门从事组织偷渡的人出现了。偷渡活动由于“蛇头”的介入,而呈现出有组织和大规模的格局,也更加具有危害性和血腥味。

一、非法偷渡移民的数量估计

非法偷渡移民可分偷渡未遂境内抓获、他国抓获和偷渡成功三个层次。偷渡未遂境内抓获是指在我国境内被发现、阻止而被抓获的有偷渡嫌疑、偷渡行为的人;他国抓获是指成功偷渡出境,在境外、国外被抓获的我国偷渡者;偷渡成功是指在国外、境外取得合法移民地位的非法偷渡移民。非法移民是一种犯罪行为。

中国统计的非法移民总少于国外的统计数。首先从统计方法上讲,非法移民有重复估计的问题,如100个移民非法偷渡到东欧,被发现后驱逐出境,到西欧后又被抓获,而后在蛇头帮助下去了美国,这样国际社会认为中国非法偷渡移民为300人,实际中国直接的非法移民仅为100人。其次,有些人是从中国合法出境,超期滞留于他国,而后偷渡到第三国,对中国而言,就是合法出境,偷渡发生在第二国,这些人还占很大一部分。第三,很多非法移民并不源于我国,而是来源于越南、老挝、柬埔寨等地的华人。这些都是造成中国统计的非法移民偏少的主要客观原因。

要估计非法移民就必须了解我国当前的移民数量。这里的海外移民是指离开我国时间在一年以上并没有回国打算的,或在他国已拥有长期居留资格、公民身份的人。

1. 我国移民和非法移民的数量估计

1985~1990年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估计我国大陆迁出人口为27万,第四次人口普查显示“1985~1990年原住本地区1990年年中普查时在国外工作或学习暂无户口的人口”为24.4万^[1](约合每年海外移民为5万)。庄国土认为70年代末到1995年^[2],中国大陆、台湾和香港通过合法途径移民到发达国家的人数估计为142.5万人,非法移民为10~20万人,非法移民大多来自中国大陆;另有到泰国、菲律宾、越南、马来西亚等欠发达国家的非法移民10~20万人。这包括了台湾、香港的海外移民,但不包括到不发达国家的我国合法移民。因此1978~1995年我国海外移民为每年10万人左右,我国非法移民相当于当年合法移民的21%,合每年1.8万人左右,显然这不包含流入到我国港澳地区的较保守估计。1997年戈德斯通(Gold-

stone)估计 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大陆的海外移民为每年 18 万,其中到美国的非法移民每年达 2.5 万人之多,与到美国的合法移民相当^[3]。而迈尔斯(Myers)则估计 1990~1993 年每年仅福建就有 10 万非法移民在美国,1995 年以后有了明显的下降^[4]。考虑到第四次人口普查没有包括出国后取消了当地户口的人,因此低估了我国海外移民的数量。有理由认为 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大陆的海外移民为每年 10~18 万人。据统计^[5],仅浙江温州市 1980~1994 年每年移居欧洲平均就有 1.1 万人。

我国非法移民的数量是个客观存在而又十分难以统计的数据。1997 年前香港属英国管辖,香港有比较齐全的记录,借其记录可窥见我国大陆非法出境人口的数量及其增长规律。统计表明 1961 年 4、5 月份,有 6 万多人偷渡到香港;1978~1980 年有 20 万人偷渡成功,获得香港居住权。1970~1980 年到香港的偷渡者每年达 29 595 人,此外 1974~1980 年每年还有 30 669 人在香港边境被抓获^[6],即大陆偷渡到香港(成功与未成功)的人数每年就有 6 万人之多。偷渡人数在改革开放后的 1978~1980 年为最多。在 1980 年 10 月香港政策改为“随捕随解送”,非法入境有所减少。1981~1995 年平均每年在香港边境因偷渡被抓获者 23 326 人,每年逃过边境在香港被捕遣返回大陆者为 13 755 人,即 1981~1995 年偷渡人数降低到每年 3.7 万人,偷渡人数年递增 20.2%(表 1)。1997 年回归以后,香港对非法移民的用人单位、居住地等采用连保高额罚款法,非法偷渡数量急剧下降。但我国到发达国家的偷渡人数仍是有增无减。由此可见,我国非法移民数量之多、增长速度之快恐怕远出乎国内人口学者的正常估计。

表 1 1981~1995 年被捕的中国大陆的非法入境者*(人)

年份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在边境被捕	7530	8676	4671	9653	12616	16832	22425	135811
过边境被捕	1690	2483	2933	3090	3394	3707	4282	7227
年份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平均
在边境被捕	5452	9592	—	—	—	—	—	23326
过边境被捕	10389	18234	25600	27700	37600	31400	26600	13755

* 资料来源:李若建.香港的中国大陆非法移民与非法入境者问题.人口研究,1997,(1).

我国非法移民是多少?2000 年 6 月 19 日凌晨英国肯特群的多佛尔港发现,从比利时兹布鲁基港来的装满西红柿的冷藏集装箱内,60 个偷渡华人中 58 人(男 54 女 4)被活活闷死^[7],这是近年来空前的偷渡惨案,震惊了英国、中国,也震惊了世界。据调查,这批华人在蛇头安排下,2 月从北京到莫斯科,经捷克、荷兰到比利时,同年 4 月在比利时被发现,遭警方扣押后驱逐出境,而后他们铤而走险出走英国。据巴黎《费加罗报》报道,偷渡到巴黎的华人为每年 3000~4000 人;大巴黎 10 万华人中,非法偷渡移民达 2 万之多^[8]。2000 年 7 月 18 日意大利警方在罗马、波伦亚等 15 个城市采取统一行动,逮捕了 28 个人贩子,通缉逃犯 20 人,其中以中国侨民为多,也有意大利人、南斯拉夫人等。据警方透露,已破获的专门偷渡中国非法移民的三个国际犯罪集团,在 1999 年 9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将 5000 名中国非法移民偷运到意大利,平均每年的偷渡所得为 6500 万美元(合 4200~5000 人)^[9]。他们组织偷渡者在北京乘班机飞往乌克兰或南斯拉夫,在那里非法移民躲进有暗层的汽车,途经匈牙利、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而后到达意大利。据美国社会学家波斯頓(Poston)教授估计,2005、2010 年我国流动

人口为 1.25 亿人、1.75 亿人,假定其中 20%的人(2500 万人、3500 万人)找不到工作而向国外发展,15%偷渡到美国,则 2005、2010 年非法到美国的移民为 375 万人、525 万人^[10]。但作者没有考虑偷渡成功率,到美国的比例也明显偏高。1999 年辽宁省查获偷渡案件,查破率为 96.6%;但厦门抓获的偷渡组织者称,组织九次偷渡其中五次成功,第十次才被抓获^[11]。综合估计我国偷渡成功率约为 20%~40%。

美国《芝加哥论坛报》1997 年 6 月 3 日援引我国官方统计数字,每年有数万名中国人通过多种途径被非法走私偷渡出国,走私团伙钱财高达 30 亿美元以上。若以每个偷渡者花费 3~5 万美元,则我国每年有非法偷渡行为者约为 6~10 万人。假定我国沿海吉辽京津冀鲁苏沪浙 9 个省,以每年每地 2000 名偷渡者计;粤闽两省以每年 1.5 万人计;与邻国接界的黑桂疆云海 5 省以每年 5000 人计;其余 15 个内地省市自治区以每年每地 1000 人计,则全国每年有偷渡行为者为 8.8 万人。若偷渡成功率为 20%,则每年偷渡成功、真正逃离国境的估计为每年 1.8 万人左右,和庄国土的估计相当。

据美国学者统计,1991 年 8 月到 1994 年 4 月近三年时间里^[12],我国从西太平洋海上偷渡移民为 33 船次 5336 偷渡者(平均每船载 172 人),合每年近 2000 人。其中到美国的船次占 58%,人员占 68%;到日本、新加坡、印尼的占 9%的船次,8%的偷渡者;到南美占 33%的船次,24%的偷渡者。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和西欧是我国偷渡者的主要目的地。

2 到美国的偷渡移民

1997 年迈尔斯(Myers)研究指出^[13],中国非法移民偷渡到美的主要路径是从香港经拉美的安提瓜岛,到美国的旅游圣地迈阿密;第二条路径是从香港经东欧(或西欧)到玻利维亚首都拉巴斯,在拉巴斯得到具有美国签证的台湾护照,将照片替换,就作为台湾访问者合法地到达美国迈阿密或纽约;第三条路径是从香港到缅甸或泰国,等待玻利维亚的护照办好后,立即经拉巴斯(或巴西)进入美国;第四条路径是从香港经缅甸、欧洲,再转到拉丁美洲的哥斯达黎加、巴拿马、尼加拉瓜或巴西(中国护照可免签证),最后到达美国东海岸、加利福尼亚;最后一条路径是从泰国经拉美的巴哈马,由轮船偷渡到美国佛罗里达。偷渡费在 80 年代初仅为 1.8 万美元,90 年代则为 3.2~3.5 万美元。

偷渡到美国的非法移民最多的是墨西哥和一些拉美国家的人,也有许多南亚和东欧人,中国人总数不多。美国联邦移民归化局统计表明,中国的非法偷渡移民不属于在美国非法移民最多的 20 个国家,即中国的非法偷渡移民累计低于 3 万人。1991~1993 年已截获运出中国非法移民船只 24 艘,偷渡客多数来自福建省,约有 3000 多人,约合每年 1000 人^[14],1999 年全年直接从中国大陆偷渡到美国的有 8 艘船 800 多人。也有统计表明,仅 1993 年 6 月就有 25 艘载着人蛇的偷渡船^[15]。纽约的一个女蛇头,10 年来从事人口偷渡非法获利竟达 4000 万美元,估计成功偷渡的中国移民为 2000 人左右。这并不包括间接从第三国家偷渡到美国,也不包括偷渡到美国没被发现或逃脱者。

1993 年一艘名叫“黄金冒险号”的旧货轮载着 293 名中国福建的偷渡者^[16],在条件极其恶劣的船舱里,在变幻莫测的印度洋、大西洋中航行了 3 个多月的时间,1993 年 6 月 6 日他们的船搁浅后部分人先摸黑游水登岸,被美国边防发现后在警方的围堵下,于纽约昆斯区洛克威海湾抢滩登陆,造成 6 人溺水死亡,其余人除 6 名脱逃外均被美方抓获。偷渡者先被拘留在监狱

中,数月后都被递解送回中国。该案的二蛇头和三蛇头均被判 10 年监禁,主谋台湾籍泰国人被判 20 年监禁,船长被判 4 年监禁^[17]。

1998 年 5 月 30 日晚 9 时美国新泽西州湾头镇警方发现一艘被丢弃的小游艇,船上空无一人,只有一些毛毯、罐头和饮用水。没有多少时间,警方便抓获了 22 名浑身湿透的男性。据警方透露,他们都是中国福建连江、长乐、福州人,都未持中国护照。年龄从 18 岁到 45 岁不等,都不会说英语,被捕时已相当饥饿,十分狼狈。这是由人蛇集团组织的有计划偷渡活动。这些人在一艘只能搭载八九个人的小游艇上漂流了 7 天。移民局官员称,根据美国法律将以非法入境罪对这批人起诉,然后遣送出境。偷渡者将被关押在州拘留所至少一个月。

1999 年 12 月 28 日美国洛山矶长滩港码头发现 23 名来自福建的偷渡者;同日该港又抓获 7 女 12 男 2 男孩中国偷渡者;2000 年元月 2 日同一码头的集装箱内抓获 12 名偷渡者;同日在西雅图抓获 12 名偷渡者;元月 5 日西雅图又抓获 14 名偷渡者^[18]。这 5 起偷渡案都是源于香港的集装箱船,这种船从香港到美国一般仅需 10~12 天。改用集装箱船偷渡已成为一种新的趋势。美国、加拿大移民局将采用罚款的形式让船运公司分担遣返和拘捕偷渡者的相关费用(在加拿大按每个偷渡人 1.5 万加元向船主罚款)。

3. 到澳大利亚的偷渡移民

1998 年 9 月福州平潭人陈某组织了 53 人(男 42,女 11,包括 5 个船员),每人集资 1.5 万元,购买了铁壳油轮、柴油、机油、发动机零配件、航海图、卫星导航设备和一个月的食物、淡水、生活必需品等。他们 11 月 24 日半夜集合在一起从汕头一小码头起锚偷渡,一路上好不容易躲开我国边防部队的盘点。后来淡水箱被机油污染,发动机坏了,死亡的危险不断地威胁船上人员。他们还得小心绕过有边防站和兵力驻守的岛屿,以及密布着珊瑚的浅海,但又要不断地补充淡水和柴油等。28 天后快到澳大利亚时,他们在粮尽油绝的情况下,船搁浅在离荒岛二三千米的海面上,无可奈何弃船渡海,又遇到鲨鱼出没,花了一死一伤的代价好不容易登上了小岛,可岛上却一无所有。饥饿的偷渡者最后只能报警求援,在达尔文监狱和收容中心住了 20 多天,于 1999 年 1 月 26 日被遣送回国,匆匆结束了他们的 32 天海上漂流的偷渡经历^[19]。

1999 年 4 月 10 日澳大利亚各大电视台播出一条消息^[20],中国非法移民乘坐船在北部海岸靠近悉尼的一小镇登陆。警方接到报案时,立即出动了巡逻车、直升机和汽艇进行了搜捕和围堵,当晚即抓到 48 人,次日又抓获 8 人。这艘船是 3 月初从中国东南沿海某地出发,经过一个月的海上颠簸才到达澳大利亚。每个偷渡者都向蛇头交了 1.8 万人民币,蛇头发给他们假的澳大利亚身份证,并许诺到悉尼后,就能在奥运会的筹建中心找到工作。但他们万万没想到在四五米的大风浪中航行一个月,途中屡遭风险,忍饥挨饿,上岸后又被人到处追捕。偷渡者非常后悔,在被抓时他们并不想逃跑。这些人将被送到澳西部的非法移民拘留中心收容,并在几周内查明身份后遣送回国。

1999 年 11 月 15 日澳大利亚又抓获一艘来自中国的偷渡船。船上 40 名男女于 9 月 13 日从广西湛江一处荒芜人烟的海滩下海,先分别坐小船在海上颠簸十几个小时,才在公海搭上一艘泰国的铁壳船。没有足够的空间休息、没有足够的地方排污、也没有足够的食物,每天仅能食用几片面包。船舱里老鼠、苍蝇、蚊子随处可见,舱里气味比厕所还臭。64 天的海上漂流生活,使每个人无休止的呕吐。船一靠岸,偷渡者就被当地警察带上了警车,经过 3 个多月的审

讯, 2000 年 2 月 26 日这 40 人全部由澳大利亚租用马来西亚客机遣送回国。

4. 到加拿大的偷渡移民

1999 年 7 月一艘残旧没有任何标志的货船, 携带 123 名来自福建的非法移民, 在海上漂了 40 多天后闯入温哥华海域。加拿大警方登船后才发现, 舱内到处是臭气熏天的排泄物, 污秽不堪。1999 年 8 月 11 日又有一艘被加拿大警方严密监视多日的神秘船只, 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外海徘徊多日后, 闯入加拿大领海, 在皇后岛匆匆赶下 130 多名来自中国福建的非法移民后, 立即逃往公海^[21]。那些非法入境者被“蛇头”赶下船, 身穿救生衣, 拼命朝岸边游去, 他们当中有男有女。上岸后有的人躲在茂密的树林里, 有的藏在岩石间, 在寒风中等待了十几个小时, 才被加拿大海岸警卫队接到巡逻艇上。这些偷渡者登陆后立即向加拿大政府提出难民申请。1999 年加拿大共抓获了我国 600 多名偷渡者, 到 2000 年初除两人获得难民身份外, 余者仍在接受审查。

2000 年年初加拿大政府抓获 25 名来自福建躲藏在集装箱的偷渡者, 这艘集装箱货船 1999 年 12 月 20 日离开香港, 中途在台湾停留, 最终目的地是西雅图, 但因该港码头负荷过重才临时转到温哥华港。每人都向蛇头交纳 6 万美元的偷渡费用。加拿大很多舆论指出, 这些非法移民根本不是因宗教、政治或其他原因的迫害而走上逃亡之路, 对此网开一面, 无疑会鼓励更多的非法移民铤而走险, 而“蛇头”看到每次可赚数百万美元, 越发猖狂。当地华人社团也认为, 加拿大欢迎合法移民, 但接连出现两艘非法移民船, 将会对社会带来不良影响。面对沸沸扬扬的舆论, 加拿大移民部长表示, 政府将加强拦截措施, 并加重对人口走私者的惩罚。

5. 经发展中国家中转的非法偷渡移民

在国际“大串联”的热潮中, 很多中国人纷纷到东南亚、南美、非洲及加勒比地区。不少人认为, 这些地区政府官员腐败现象比较严重, 管理混乱, 非法移民后比较容易取得合法居住权, 比较容易取得美国等发达国家的签证; 其次, 这些国家人口少、地理位置离美国近, 似乎比直接到美国和发达国家的移民难度为小。美国移民局官员估计有 4000 华人暂居玻利维亚, 4000 华人暂居巴拿马, 还有数千华人等待于海地、秘鲁及加勒比海的其他地方。他们随时准备偷渡入境到打工者天堂——美国^[22]。这些官员认为, 华人蛇头在全世界 51 个国家建有联系, 这些国家成了偷渡者的中转站和旅游文件复印中心, 全球有 3 万多华人偷渡者被蛇头藏匿在世界各个角落, 等待时机潜入美国。

墨西哥与美国比邻, 对移民有很强的诱惑力。墨西哥政府每年要遣返十一二万非法移民, 90% 以上是来自中美洲、南美洲国家, 中国的非法移民居该国第五位。1998 年 8 月墨西哥政府就动用了一架商业包机^[23], 一次性就遣返 225 名中国大陆偷渡者。这些年轻人想到美国发大财, 在福建被蛇头诱骗, 乘坐台湾人贩子的偷渡船在太平洋上飘荡了近两个月, 在中美洲危地马拉上岸后东藏西躲, 准备取道墨西哥偷渡到美国, 不料刚从危地马拉进入墨西哥境内, 就被墨西哥移民局分 8 次抓获。中国的非法移民直接地影响了中国的形象以及中墨双边关系。

1997 年 11 月 5 日及 13 日满载 110 名船民的两艘中国渔船经过 8000 多公里的海上漂流, 先后抵达南太平洋上的法国属地——新喀里多尼亚。110 名船员刚登岸, 立即被当地政府集体拘留在离首府 40 公里的废弃军营内, 与外界完全隔绝, 并受到严格看管。新喀里多尼亚面积为 2 万平方公里, 人口不足 20 万, 相比台湾 3.6 万平方公里, 人口却为 2140 万, 偷渡者以为

很容易被地广人稀的居民所接纳,但实际上正相反。1998年3月12日法国驻该岛高级专员宣称,这批船民大多因经济原因而远走他乡,因而不能享有政治避难权。

6. 偷渡未遂

也有不少偷渡者被我国政府及时发现而被制止。自1978年以来的20多年里^[24],平均每年查获偷渡人员1万多人,蛇头400多人。据历年《中国法律年鉴》记载,1990年我国查获偷渡人员1897人,发现和处理出国证件手续不符者18410人;1993年查获偷渡人员5525人;1994年共查获偷渡人员8453人(其中口岸31%、沿海46%、陆地边境22%),抓获偷渡组织者259人;1995年共查处非法出入境人员53883人次,查获偷渡者8056人(其中口岸51%、海上40%、陆地边境9%);1996年全国出入境管理部门破获出入境违法犯罪案件934起,涉案人员2039人,摧毁伪证集团18个,抓获蛇头48人。公安边防查获偷渡案件4849起,抓获蛇头834人;1998年出入境边检部门查获偷渡者6624人,违法出入境人员4.7万人次,偷渡组织者341起。沿海破获偷渡案件1097起,抓获偷渡分子4272人。应该说,中国政府对于打击非法偷渡的态度是十分坚决的。

1999年7月30日凌晨,在胶东半岛南端的荣成市,中国警方一举粉碎了多达201人的偷渡集团。1999年8月广西南宁破获一起由30名偷渡女组成的偷渡集团,她们于8月6日由广州到达南宁,这些偷渡女都是来自福州和长乐,文化程度以初、高中、中专的为多,年龄都在16~31岁之间。她们每人交了十多万人民币,以为能偷渡到美国,而实际上蛇头是准备将她们卖到东南亚某国去当妓女的。偷渡者往往既是受害者又是犯罪者,蛇头趁机以黑吃黑。1999年辽宁全年共查获偷渡案件148起994人,抓获偷渡组织者23人,查破率为96.6%。2000年一举查获5个运输船,偷渡者男59人,女52人,偷渡者年龄在16~53岁之间。2000年前5个月,仅福州机场就查获偷渡事件68起115人。2000年7月21日下午1时在大连外海海警又查获120马力的偷渡渔船,船上共有52名偷渡嫌疑人,男34人,女18人,平均年龄为30岁左右,人员主要来自辽宁、吉林、黑龙江等地^[25]。

7. 非法移民的年龄性别构成

我国的非法偷渡移民主要源于福建、广东和浙江省,尤其是福建的连江、长乐、福清地区,但近年内也有不少山东、辽宁、四川、江苏、安徽、广西、上海和湖南的偷渡者。偷渡人员的年龄大致在18~40岁,以年轻人为主;文化程度以初、高中为主;女性偷渡者除特殊个案外一般不超过30%;偷渡人员大多为无业游民、农民、下岗工人,还有少量单位不景气的在职职工。目前我国到北美的偷渡已由轮船、货舱的形式逐渐转换为集装箱的偷渡形式。

二、非法滞留移民的数量

签证过期、无效签证形成的非法移民是另一种形式的违法居留,而且有些一开始就带有很强烈的目的性。有些人以旅游、经商的名义,短期签证到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一去就“蒸发”得无影无踪。非法滞留俗称“黑”了,一旦黑了,升学、就业、就医、乃至回国探亲的权利全部丧失,即使发生交通事故或民事纠纷,也因缺乏有效证件,只能吃哑巴亏。平素最怕碰上警察,任何形式的刑事错误都可能导致被驱逐出境的理由,且一旦出境永不得入境。唯一的出路就是小心做人、打黑工和等待大赦。

中国人签证拒签率很高,移民配额偏少,无论到美国、加拿大,还是到日本、澳大利亚等国

都是如此, 其实是与中国人多、签证配额少和滞留不归比例高等有关。如中国到澳大利亚的拒签率高达 30%^[26], 主要原因是中国短期访澳逾期不归的比例高达 11% (其他国家仅为 1.3%), 90 年代估计每年为 2000~4000 人。1997 年加拿大使馆对北京地区申请人的拒签率高达 76%, 而同期在东京、新德里地区拒签率为零, 对台北、香港和汉城地区的拒签率也仅分别为 1%、5% 和 16%。这就形成一种恶性循环, 拒签率高、移民配额少, 则非法移民多; 非法移民多, 拒签率更高、移民配额更少……。要打断这种恶性循环, 依赖于双方政府和人民的共同努力。

日本与中国是一衣带水的近邻, 由于文化、地理上相近, 非法移民对日本特别关照。未登录的外国人是指被发现在日本非法入境、居留、超期滞留的外国人^[27]。由表 2 可见, 未登录在日中国人, 平均每年以 25.2% 的速度增长。占整个未登录外国人的 3%~10%, 该比例在 80 年代后期有所下降, 90 年代初又出现快速增长的趋势。1993 年发现的非法中国移民已近 5000 人。

表 2 未登录的在日中国人数量及其占未登录在日外国人的比例

年份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人数	528	466	427	356	494	502	588	1142	1162	3167	4989
%	11.1	6.8	5.6	3.4	3.5	2.8	2.6	3.1	3.5	5.1	7.8
% *	不清	不清	不清	不清	4.4	3.5	3.5	3.8	5.1	不清	不清

* 为包括未登录的在日的台湾人比例。资料来源同表 3。

实际超期滞留在日的中国人远大于 5000 人。据日本法务省推算, 1993 年 5 月超期滞留在日的中国人已达 3.3 万人 (表 3), 占超期滞留在日外国人的 11.2%, 是判明非法移民数的 6.7 倍, 也是合法在日华人数的 15.9%。1990~1994 年中国非法移民数以每年 40.7% 的速度增加。分析其主要原因, 首先是中日巨大的经济发展水平差异, 1989 年日本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是中国同期的 68 倍, 由此对超期滞留者产生巨大的拉力作用; 其次, 自中国体制改革以来, 城乡劳动力趋于自由流动, 出国前本人国内的职业早被他人取而代之, 对超期滞留者产生巨大的推力。直接的原因是, 80 年代由于缺乏体力劳动者, 脏累险活没人干, 日本政府提出招收 10 万留学生的计划。而后不少学校因条件不好而被整顿停办或自行倒闭, 由此造成我国大量留日学生失学, 他们又不愿意回国, 流浪到社会而成为非法滞留移民。

美国的非法滞留移民也非常集中, 大致为 20~40 万华人。在英国和法国分别累计有数以万计的非法滞留的华侨。打黑工、盼望大赦是他们的全部生活内容。

表 3 超期滞留在日中国人的数量及其相应在外国的比例

年月	1990 年 6 月	1991 年 5 月	1992 年 5 月	1993 年 5 月	1994 年 5 月
人数	10039	17353	25737	33312	39378
占超期滞留在日外国人%	9.4	10.9	9.2	11.2	13.5

资料来源: 王桂新. 在日中国人数量、分布变动之考察. 中国人口科学, 1997, (4): 14-21

三、偷渡原因分析

虽然西方国家纷纷加强移民管理和反偷渡法规建设, 但国际上的偷渡事件仍层出不穷。国际犯罪专家称, 走私人口已成为一种重要的国际犯罪活动, 从墨西哥的家庭式作业, 到俄国

及东欧的国际犯罪集团,都从走私人口中牟取暴利。

对非法移民行为的态度,我国学术界比较容忍和理解。有的学者认为我国人口虽多,但非法移民的绝对数量不是世界最多,相对数量则更少。非法移民一直是国际移民的重要组成部分,只要移民的社会经济动机存在,非法移民就不可避免。很多发达国家常以大赦或允许入籍等措施,使非法移民合法化。而有些国家的移民法本身就不完善,对我国移民配额少,存在着对有色人种的歧视,故非法移民是合法移民的补充。因非法移民而导致外交关系紧张的局面,20世纪从未发生过,不应以为非法移民影响国家声誉。我国政府没有必要严厉惩处超期滞留移民^[28]。巴基斯坦每年仅有27%的劳工办理了正式手续,其余73%的人都是非法出境。但并未发生大的外交纠纷。要特别关注和严厉打击的仅是非法移民中的欺诈和暴力行为。也有学者认为^[29],一个地区与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差异太大,就不可避免地出现大量人口从经济落后地区流入到经济发达地区,不管这种流入方式是合法还是非法的。用行政或法律手段来控制人口非法流动效果是十分有限的,最根本的解决措施是发展经济,缩小地区间经济差异。

我国政界认为,偷渡犯罪犹如一场瘟疫,所到之外危害极深。偷渡者为了出国,债台高筑,甚至家破人亡,导致一些地区生产荒废,经济衰退。偷渡活动不仅破坏了当地经济发展、严重地危害了社会治安的稳定、滋生各种犯罪的诱因,而且偷渡侵害了国家出入境管理制度,损害了我国的国际形象、国际声誉。即使到国外,非法移民由于没有正常的身份,只能在餐馆、车衣厂打工,为经济所迫容易为华人黑势力所利用,容易成为贩毒、犯罪集团的牺牲品。为什么偷渡者前赴后继、偷渡活动屡禁不止,甚至愈演愈烈,主要原因如下:

1)认识的误区。偷渡者深受片面外汇致富观念的毒害。一些华侨回国探亲、旅游、经商或其在国内“代理人”大肆渲染,刻意炫耀国外收入高、生活水准高,蛊惑人心,致使相当一部分人想依赖出国圆其发财梦,这从福建地区广泛流传的“想致富、出国路、拉偷渡”这句话中就可窥一斑。实际上并非如此,以美国为例,1995年我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是美国的1/40,但我国物价便宜,若按实际购买力计算,我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仅是美国的1/20。而且美国贫富差异大,初去美国2年内,实际生活水平并不可能比中国平均生活水平高,即使5~10年内也很难赶上美国居民的平均生活水平。

2)福建侨乡众多,外缘关系复杂,是偷渡活动的诱因。福建历来有出外谋生的渊源,旅居国外华侨众多,侨乡外汇集中,使部分人攀缘侨亲搞出国,无亲缘关系的也想搞偷渡,这种现象给搭桥牵线的暴发户有机可乘,滋长了“蛇头”、“中介人”的产生壮大,也促使偷渡活动的扩大、蔓延。

3)“蛇头”内外勾结,谋取暴利。据统计,国际人蛇集团的年收入逾70亿美元,这是走私人口屡禁不止的重要原因。目前,从中国偷渡到美国的收费人均在3万到4.5万美元,最高可达10万美元。1993年“黄金冒险号”偷渡案的人蛇集团估计一次就获取了约850万美元,远远超过了偷渡船本身的价钱。偷渡活动趋于国际化、团伙化、有组织化和小型化。1998年底以来,福建公安边防部门就发现、掌握了一批境外“蛇头”,涉及美国、香港、台湾等国家和地区。这些国际偷渡集团,经费充足,组织严密,往往采取单线联系,在海外遥控指挥,内外勾结,破获难度很大。

4)管理因素,我国国土辽阔,边境很长,陆地与朝鲜、俄罗斯、蒙古、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尼泊尔、锡金、不丹、缅甸、老挝和越南等 15 个国家领土接壤,隔海与韩国、日本、加拿大、美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文莱、巴布亚新几内亚等 10 个国家相望。我国海岸线为 1.8 万公里,沿海港口就有 150 多个,再加上数百个航空港和陆地口岸,管理存在不少空白点,加上情报信息不畅通,给偷渡者提供了机会和空子^[30]。此外,我国东南沿海某些地区基层组织宣传教育不力。

由此可见,我国非法移民的根本原因是我国人口多、资源少、人口素质低、就业不充分、投资渠道少、劳动生产率低、与发达国家相比经济收入低;其次,发达地区对我国签证数量和移民配额少,一些政治避难、大赦等做法客观上助长了非法移民的气焰。

四、我国政府对于非法移民的政策和态度

要彻底解决偷私渡这种国际性犯罪行为引起的诸多问题,涉及到外交、国际合作、司法协助等方方面面,是一项庞大而艰巨的系统工程。中国政府对非法移民的态度一向是明确的。刑法规定,对一般偷渡者由公安机关处 15 天以下的拘留或处 1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偷越国(边)境,情节严重(多次偷渡、共同偷渡中起较大作用或勾结引诱了人偷渡)的,处 1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管制。对组织他人偷渡国(边)境的,处 2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对组织他人偷渡的首要分子,多次组织他人偷渡或者组织他人偷渡人数众多的,处 7 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无期徒刑。中国主张通过加强国际间的合作来打击日益蔓延的非法移民活动。但非法移民问题很复杂,一方面有些人受“蛇头”欺骗,梦想一夜致富,花钱上当受骗,另一方面“蛇头”有跨国集团犯罪的背景,再加上极少数国家还变相鼓励和纵容非法移民,利用非法移民从事本国人不愿干的脏、累、险、苦活,这些都是非法移民屡禁不止、偷渡移民不断泛滥的原因。中国政府将通过加强国际间的有效合作,严惩“蛇头”和强化对国内广大群众的宣传教育,来打击跨国人口走私活动,在这方面,中国和美国、加拿大等地过去有很好的合作。美国移民局官员声称,由于加强了同中国政府及其他一些国家政府的合作,着重打击有组织的人口走私集团,近年从中国经海上直接偷渡来美的活动已大幅下降。偷渡活动常常受到中外双方的限制和打击。为了制止“蛇头”横行,维护海疆宁静,我国沿海各地区采取路上堵、海上查、端窝点、打“蛇头”等措施,加大了打击偷渡的力度。

作为历史上有偷渡传统的福建省,大力开展反偷渡斗争成为一项极为突出而又艰巨的任务。福建省各级政府层层部署,群防群治,把反偷渡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首先在沿海地区相对集中地开展“查团伙、打蛇头、端窝点、追逃犯”的专项斗争,凡是跨地区的案件及时互通情报,协同动作,决不姑息养奸,对境外的“蛇头”,则设法通过国际刑警组织,尽力将其抓获归案。其次,严格依法办案,防止以罚代刑。对“蛇头”、运送者、提供工具者、屡犯屡教不改者从重从快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决不手软。再次,切实加强偷渡遣返人员的教育和审查,实行区别对待,对一般受骗上当的重在教育,给予必要的处罚;对于偷渡的组织者、运送者,及时予以打击处理。最后,福建省加快有关反偷渡的立法工作,建立和完善各项地方法规,并改善公安边防等反偷渡力量的通讯、交通和武器装备。

此外,应重视开展正常的劳务交往活动,支持和帮助一些劳力过剩地区的人员通过合法途径到海外一些国家和地区参加开发性建设和服务性建设等。希望国际社会,有关地区和国家

加强合作, 分清责任, 分头打击非法移民组织, 同时增加合法移民配额, 共同解决非法移民这一国际问题。

参考文献:

- [1] 黄润龙等. 近十年我国大陆海外新移民. 人口与经济, 1998, (1): 19~28.
- [2] 庄国土. 对近 20 年华人国际移民活动的几点思考. 华侨华人历史研究, 1997, (2): 1~6.
- [3] Goldstone, Jack A. 1997. A Tsunami on the Horizon? The Potential for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From P R China Chapter 3 in Paul J. Smith, Human Smuggling, Chinese Migrant Trafficking and the Challenge to America's Immigration Tradition. Washington, DC: Th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 [4] Myers, Willard H., III. 1997. Of Qingqing, guanxi and Shetou: The Dynamic Elements of Chinese Irregular Population Movement. Washington DC: Th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P113.
- [5] 李明欢. 关于当代温州地区出国移民潮的分析与思考. 社会学研究, 1999, (5): 83~93.
- [6] 李若建. 香港的中国大陆非法移民与非法入境者问题. 人口研究, 1997, (1).
- [7] 任 意. 58 名偷渡客命丧英伦. 扬子晚报, 2000-6-20(A6).
- [8] 涉嫌洗钱 17 亿法郎、法国审问 27 名人蛇. 扬子晚报, 2000-7-3(A6).
- [9] 罗晋标. “天使”原来是魔鬼. 环球时报, 2000-8-4(23).
- [10] Poston, Dudley L. Jr. & Saenz, Rogelio, Implications of the Floating Population in China for Illegal Immigration to the U. S.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Aug, 1998. P: 21.
- [11] 厦门摧毁“人蛇”集团. 扬子晚报. 2000-7-1.
- [12] 陈国霖. 华人帮派. 台湾正流图书公司, 1994. 332~333.
- [13] Myers, Willard H., III. 1997. “Of Qingqing, guanxi and Shetou: The Dynamic Elements of Chinese Irregular Population Movement.” Washington DC: Th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P109.
- [14] 大陆非法移民困扰美国. 香港信报, 1993-6-13.
- [15] 陈凤丽. 大“蛇头”竟是个女人. 环球时报, 2000-8-4(22).
- [16] 符福渊. 福建偷渡者梦断新泽西. 服务导报, 1998-6-16.
- [17] 陈 浩. 梦醒时分. 来自法庭上的报告.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1995, 247~255.
- [18] 符福渊. 偷渡新趋势改用集装箱. 环球时报, 2000-1-14(22).
- [19] 王炳辉. 血泪偷渡梦—53 名偷渡者海上 32 天历险记. 扬子晚报, 1999-4-9(17).
- [20] 李学江. 这船人进不了澳大利亚. 环球时报, 1999-4-16(17).
- [21] 皱德浩. 偷渡客让加拿大上火. 环球时报, 1999-8-27(17).
- [22] 陈国霖. 华人帮派. 台湾正流图书公司, 1994. 332~333.
- [23] 张仓吉. 墨西哥送偷渡者回家. 环球时报, 1998-9-20.
- [24] 赵永琛. 2000. 中国非法移民问题及其法律控制. 中加人口国际迁移与双边贸易研讨会交流材料.
- [25] 52 名偷渡者大连外海“翻船”. 服务导报, 2000-7-26(3).
- [26] 李学江. 给澳洲旅游打强心剂. 环球日报, 1998-3-29(11).
- [27] 王桂新. 在日中国人数量、分布变动之考察. 中国人口科学, 1997, (4): 14~21.
- [28] 庄国土. 对近 20 年华人国际移民活动的几点思考. 华侨华人历史研究, 1997, (2): 1~6.
- [29] 李若建. 香港的中国大陆非法移民与非法入境者问题. 人口研究, 1997, (1).
- [30] 赵永琛. 2000. 中国非法移民问题及其法律控制. 中加人口国际迁移与双边贸易研讨会交流材料.